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(附件)

总 编 号:

编 号: 地字第用地 GF2021017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三十七、第三十八条规定,经审核,本用地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,颁发此证。

许可证 编号: 地字第用地 GF2021017 号

建 设 单 位: 佛冈万洋众创城实业开发有限公司

项 目 名 称: 广东(佛冈)万洋众创城 C 区项目 GFY-019-2 地块

建 设 地 址: 清远市佛冈县汤塘镇广清经济特别合作区广佛(佛冈)产业园内

用 地 面 积: 9715.14 m²

用 地 性 质: 二类工业用地(M2)

其中:

备注:

建 设 用 地: 9715.14 m²

占用良田: m²

城市道路: m²

占用菜地: m²

市政府预留地: m²

农民实业用地: m²

其 它 用 地: m²

附图及附件:

规划用地红线图。

说明:

1、本附件与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、遵守事项详见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。

注意事项:

1、用地范围见建设用地规划红线图。

2、建设用地单位应持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及本附件和用地红线图到县国土资源部门按有关规定办理用地手续。

3、用地时如涉及房屋、绿化、文物古迹、测量标志、军事设施、市政、交通等地上、地下设施要注意保护,并应事先与有关主管部门联系妥善处理。



2021年9月1日